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邵市环评(13)〔2024〕14号
**关于《年产2000吨电梯配重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邵阳卓丰电梯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2000吨电梯配重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项目申请批复的报告等材料已收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的要求，经研究，批复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邵阳卓丰电梯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500MACAN25D2B）位于湖南省邵阳市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云峰路与世纪大道交汇处，占地面积800m²，拟投资200万元建设年产2000吨电梯配重水泥制品建设项目，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5%。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配套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主体工程包括生产厂房及一条电梯配重水泥制品生产线，产能为2000t/a。

根据邵阳荣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结论和专家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须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设计、施工和运营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且不影响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前提下，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无生产废水外排。搅拌用水及养护废水部分带入产品内、剩余部分被蒸发损耗；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用于原料堆场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排入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与进站路污水处理厂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由生活污水总排放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进站路污水处理厂处理。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厂区地面和进出道路需全面硬化，并定期进行洒水降尘；原料堆场采取封闭式结构，同时搅拌机上方安装喷淋设施洒水抑尘；焊接工序采取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呈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刷漆、喷字工序均使用水性钢构漆，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经由车间通风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须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挥发性有机物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采取有效的噪声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生产、车辆运输管理和机械的日常维护，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夜间禁止生产，并采取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4.加强固体废物管理。本项目固体废物按照“无害化、资源化、

减量化”原则进行管理。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喷涂工序产生的水性漆桶、漆渣维修保养设备产生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危废收集、暂存、运送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B/T2025-201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及 2023 修改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管理，并使用标准容器，暂存间具有“六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功能；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加强企业环境管理。按环评要求合理布局生产设施和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建立健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实行清洁生产，全过程控制污染，保持良好的厂容厂貌。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根据《报告表》环评结论和专家评估意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气主要污染因子是颗粒物，不属于问题控制因子，本项目 VOCs 的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0.08t/a，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

四、项目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规定办理排污许可证。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建设项目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邵阳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七、如该项目在报批环保手续过程中存在瞒报、假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公司承担。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5月10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13)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用章